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3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家斌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3,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7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在资本市场长远发展的考虑，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将股票交易方式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便于办理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崔相雨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沈俊平提出辞职，现提名崔相雨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